

思言小学课间活动管理细则

课间是学生极易发生意外事故的时间段，各班主任、任课教师 and 值日教师应当高度重视对学生课间的安全管理。为了维护学生课间活动秩序，保障师生安全，特制订学生课间活动管理细则。

1、值日领导、值日老师在课间巡视全校学生活动情况，发现学生有不安全行为，及时制止，做好记载，并将情况通知班主任；由德育处按学校“文明班”量化评比办法，进行评价。

2、班主任要注意坚持以法执教，每天利用晨会和息会时间宣讲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，对不文明行为加以批评，存在安全隐患的活动要禁止玩耍。规范活动行为避免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，引导学生树立安全防范意识。

3、该节课的科任教师及班主任在课间随时观察该班学生活动情况，发现学生有不安全行为，及时制止、教育。对屡教不改的学生，通知家长到校配合教育。

4、小学低年级严格实行科任教师课间负责制及交接班制度，即由本节课的科任老师负责课间纪律，直至下节课的老师到达教室。

5、培养班干部，建立学生课间安全检查小组。将学生课间活动场所划分若干区域，指定值日干部上岗值勤，能够有效监督制止学生不文明行为的发生，进而形成安全管理的有效网络。这一措施的实行，还可以渐次培养更多的有较高素质的“文明中学生”。学生课间值日班长是学生安全自治管理的一种模式，是班主任安全工作的有效补充和必要延伸。

6、学生课间出操时，在教室门口排成二列纵队，快速下楼。班主任和进班教师在楼道组织疏导，注意学生动态。

7、突发事件必须立即向学校领导汇报，并由班主任会同德育处处理。